

关于郑州腾晟纺织品洗涤有限公司 《郑州腾晟纺织品洗涤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 万件 服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 批 意 见

二七环建表〔2016〕40号

郑州腾晟纺织品洗涤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由河南省金瀚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郑州腾晟纺织品洗涤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 万件服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位于郑州市马寨产业集聚区曙光路 20 号，该项目租赁郑州天香食品有限公司厂房。该项目北侧为闲置厂房，南侧为郑州欧弟食品有限公司，东侧为曙光路，西侧为工厂。该项目占地面积为 2666.7 m²。环评审批事项已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报告表》中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单位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业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三、你单位应全面、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 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措施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 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建设项目过程中产生的污染，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 项目外排污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及工艺废水，工艺废水应进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马寨镇污水处理厂。

2、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洗衣机、脱水机、烘干机、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应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加装减振基座等降噪措施，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屏障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噪音通过墙壁和窗户隔声及距离衰减后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制要求。

3、固废。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应由厂内工作人员统一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不得随意堆放，做到日产日销，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相关标准限制要求。

4、废气。该项目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锅炉废气及食堂油烟废气，其中生物质锅炉应按照专家组意见要求完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必须经不低于8m高的排气筒排出，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表二相关要求限值；油烟应经油烟

净化器处理后，由管道引至厂房楼顶高空排放，应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相关标准排放要求。

(四) 该项目为郑州腾晟纺织品洗涤有限公司年加工 200 万件服装项目，总量控制指标按照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项目编号：4101000802) 执行(工业化学需氧量 1.2 吨/年、工业氨氮 0.09 吨/年、二氧化硫 0.1007 吨/年、氮氧化物 0.564 吨/年)。

四、四、项目完工后按规定程序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本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由二七区环保局监察大队负责。

六、本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如果今后国家或我省、市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的新标准，届时你公司应按新标准执行。

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